

国外高等学校考试研究*

张幼斌

(四川外语学院 新闻传播学院,重庆 400031)

摘要:本文在参阅大量国内外相关文献的基础上,对考试的历史进行了简要回顾,探及了现代高校考试的目的,分析了良好高校考试制度的特点,着重讨论了高校考试的原则、战略、步骤以及高校考试的类型。认为良好的高校考试制度应具有可靠性、有效性、公正性、实用性和有益性等特点。期望对高校教育考试制度的改革提供有益的参考。

关键词:高校;考试;考试制度

中图分类号:G642.47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5831(2005)06-0139-03

Study on Examinations in Foreign Universities

ZHANG You-bin

(School of Journalism and communication, Sichuan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Chongqing 400031, China)

Abstract: Based on various information both at home and abroad, this paper briefly reviews the history of examinations, discusses the purposes of examinations in modern universities and analyzes the characteristics of a good examination system. With emphasis put on the principles, strategies, processes and types of university examinations, it is concluded that sound university examinations should embody such features as reliability, validity, equity, practicality and profitability. The author hopes such findings can provide some useful tip for the reform of examination system in universities in China.

Key words: examination; university; examination system

考试在多数情况下“涉及作评判,鉴定优劣、好坏和正误,而不是仅给出成绩而已,尽管成绩是其中的重要组成部分”(Rust, 2002)。因为涉及作评判,考试就几乎不可避免地包含了出题者和评判者的主观因素。由此,考试的客观性、公正性、有效性等就成为考试研究的重要课题。考试在高等教育过程中扮演着极其重要的角色,是为了解和促进学生学习而设计的检验教学的手段,它检测了学生在校期间要完成的全部或大部分任务,它影响着学生的学习方式和方法,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是课程内容孰重孰轻的指挥棒。

一、考试简史

人类历史上的第一次考试始于1300多年前的中国(徐智德,2000),目的是选拔最杰出的人才在行政部门任职,以减少任命形式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中国的考试制度在16世纪时被传到了欧洲大陆,耶稣会会士(Jesuits)首先把考试引入到自己的学校中,普鲁士人在18世纪中叶建立了选拔行政部门工作人员的考试制度,“大革命”后的法国亦紧随其后。到19世纪中期,考试制度被引入进英国,用以选拔不断扩张的帝国所需要的政府官员。1883年,选择政府部门工作人员的考试制度在美国以法律的形式建立,但国会没有拨出款项使之持续时又被废弃了(World Bank,

2003)。

学校考试的历史虽然较短却值得重视。首先是德国于1788年开始实施中学毕业考试,并很快演变为高校入学资格考试。法国于1808年把中学会考确定为大学、政府部门和某些职业的准入考试。英国的伦敦大学和美国的纽约州立学校分别于1838年和1865年进行了第一次入学考试。伴随着高校入学考试的实行,各国高校课程考试和毕业考试也逐步展开。

西欧考试制度随着法国、英国和荷兰帝国在19世纪的扩张而得以传播,其考试大纲和考试试卷通常不加修改地从“母国”拿到殖民地去使用。随着过去50多年里殖民地国家的纷纷独立,他们虽已接掌了自己学校的考试,但是考试方法(某些情况下甚至考试大纲)在很大程度上仍未改变。欧洲传统的高校考试方式现在加勒比、非洲、东南亚及南亚次大陆国家仍能觅得其踪迹。与此同时,美国大学在20世纪发展出截然不同的考试方法,其最突出的特点是以心理测量学为主要理论基础,严重依赖于客观和标准化的考试模式——特别是多项选择测试。中南美洲国家、印度尼西亚和菲律宾也多采用美国高校考试模式。

二、高校考试的目的

高校因为一系列原因而对学生进行考试——激

* 收稿日期:2005-09-28

作者简介:张幼斌(1967-),女,重庆人,四川外语学院新闻传播学院讲师,主要从事媒体与文化研究。

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创造学习机会、做出反馈(对学生和教师)、评定分数以及作为一种高等教育质量保证手段(对内部和外部系统)。由于常常不能分清考试的这些功能,结果是考试在不同程度上经常试图满足所有这些功能的要求(Rust, 2002)。一般情况下,如果能满足这些功能的前三项要求就已经十分理想了,后两项功能不必在任何情况下都满足,它们只在一定程度上满足才是重要的。这样做的意义在于,哪怕只是一篇短文,或者只是一个研讨会上的发言,就可以满足前三项功能的要求。因此,应把考试看作是学生学习过程的一个内在的组成部分,而不仅仅是在课程结束时获得分数的手段。一旦将高校考试的目的定位于促进学生学习,教师就应随时而及时地向学生就考试情况做出反馈,通过明示学生的强项和薄弱环节,引发学生的学习动力,敦促学生适时调整学习方法,力争更好的学习效益。

三、良好的高校考试制度的特点

其一,可靠性。如果一项考试是完全可靠的,考核者运用相同的标准和评分方案独立地进行评分将会对一份给定的答卷做出相同的评判。虽然要做到绝对客观不尽现实;尤其是在采用主观题目的情况下,但可靠性无论如何都是考核者理应追求的目标。学习结果和考试标准方面的明确性在试图获得可靠性时是极其重要的。如果有多个评分者时,他们应该就此进行讨论,最好在“实际”运用之前先选用一些样本试评。此外,可靠性还体现在考试质量的控制措施上,如试卷出错率为零或减低至最低限度。

其二,有效性。有效性问题和可靠性同样重要。有效的考题应综合体现授课者对课程重心点全面有效的把握,并为学生提供诠释和运用知识点的机会。目前的高校考试往往偏重那些容易考核的东西(如基本事实),而不是高层次的分析、演绎推理和评价能力。如果在此基础上能添加如“分析和评价……”一类的考题,通过向学生提供案例研究情节和资料,便可在相当程度上从学生的分析和评价能力及技巧中考察到学生对所学知识的实际掌握情况和真实的运用水平。但值得提醒的是,如果学生不是逐字逐句地引用就该题目所做讲座的笔记而又能言之有理地回答问题,那不是“背离”标准答案而正是高等教育培养素质人才的成效之所在。总之,在高校考试中应用运用型考题比单纯的记忆型考题具有更高的效用性。

其三,公正性。应保证没有特殊考生拥有超过其他考生的不公正的有利条件。现状中各高校特别应严肃考风考纪,杜绝和惩罚少数考生利用“不公平的手段”(如作弊)。考核方要建立成绩复核程序和申诉程序,以使考生如处于不公地位时能得到公正待遇。公正性在考题上还体现在问卷设问的严谨和科学性上,如不应在问题中使用某些学生不太熟悉的语言文字,或问题本身应避免引起歧异。总之,考试制度的实施方式应该是得到师生共同认可的。

其四,实用性。大量证据表明人类在把技能从一种环境(学校)转换到另一种环境(社会)时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可以说实用性本身就是一种需要教与学的独立技能。如果培育学生的环境与运用所学知识的环境相似,肯定更容易使学生走出校园后获得

成功。纯理论考试传统上强调的是“会”而不是“做”,只能培育学生有限的知识技能。因此,在针对大学生的考题设计上,既要强调将学生需发展的技能尽可能放到一个适当的背景下,又要让学生感受到所完成考题的“真正目的”,使他们明白考试本身并非是为了应对老师及课程学习,而更多是为今后更深层次的学业和职业打下基础。

其五,有益性。考试制度应对课堂教学实践施加正面影响,通过向教师和学生提供系统的信息反馈,使师生双方都能“考有所得”,以促进教与学的不断优化与改良。宏观上,考试制度应成为教育质量的保证手段之一,使考试成为培养学生成为社会有用之材的一个重要环节。

可以认为,良好的高校考试制度应能保证考试具有可靠性、有效性、公正性、实用性和有益性。

四、高校考试的原则、战略和步骤

其一,高校考试原则。美国高等教育学会(Banta et al., 1996)对高校考试设定了以下九条原则:(1)考试应以教育价值为出发点;(2)考试的成效体现在如何尽可能地把学习的多维性、综合性和实用性反映出来;(3)考试要关注结果,但同时也要关注导致结果的过程;(4)考试只有在其力求改进的项目上有清晰、明确的目的时才能最好地发挥作用;(5)考试只有在持续而一贯的体系下实施才最有效;(6)考试只有在来自教育界人士广泛参与的情况下才能获得更广泛实质的改进效果;(7)考试只有以人们真正关心的问题或需要为出发点并阐明问题才有作用;(8)当考试成为促进教育改革大环境下的组成要件时,它可能引发教育变革;(9)通过考试,教育者向学生和公众尽责。

其二,高校考试战略。Palomba和Banta(1999)阐述了成功设计高校考试大纲的五项重要战略:(1)教师须赞同拟订的学习目的和目标;(2)教师需选择和实施资料搜集方法;(3)教师须设计和实施考试方法;(4)考试方法须定时审查;(5)考试结果须师生共享并能接受质询。

其三,高校考试步骤。Gainen和Locatelli(1995)建议高校课程考试应遵循的八个步骤为:(1)确立考试需优先考虑的问题;(2)预算和分配师资资源;(3)明确课程目的;(4)将课程目的(goals)转换为课程目标(objectives);(5)制订研究考试计划和方法;(6)评估学习结果;(7)评估对教育结果的贡献;(8)基于结果改进教育教学方法。

对以上国外关于高校考试相关文献的解读,可见高校考试的最大关注点在于通过考试的实施使课程学习达到其特定的学习目的和目标的要求,以适应教育制度本身和社会的需要。具体到中国的高校,由于学生、教师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在相当程度是检验着考试制度的成功与否,所以应采取多种手段评估学生对教师、大纲内容、学习难度和深度、学科内容的相关性等问题的满意度;教师的满意度可按类似方法评估;用人单位的满意度可从其在校内外对学生的招聘和面试中得到,学校可以为此设计一定的方案,以取得相关资料数据。从长远而现实的观点看,高校考试制度成功的一个重要标志是其提升的能不断吸引新的用人单位来校招聘毕业生的能力。

五、高校考试的类型

高校考试类型的选择应该与学生的学习结果相联系,并受考试目的、有效性和实用性等诸多因素的制约。此外,也可以这样说:任何一种考试方法都会使某些学生在某种程度上处于劣势,因此,需要在一系列考试类型中灵活性地选择,以尽可能减少特定学生承受的不利因素的影响(Rust, 2002)。

目前,国外较为盛行的考试类型包括:(1)短文写作。即以连续、连贯的文章形式对问题做出阐释,此方式主要适用于文科类专业。短文写作的目的主要是检测学生讨论、评价、概括和批判地分析问题的能力,以综合考察学生对所学知识的掌握和运用。但此种方式有两个弊端:抄袭剽窃难于判定和杜绝;评分上有给予诸如写作风格、书法和语法等非实质内容不适当的分数的可能。(2)作业。一种由学生承担的自测任务,可以按照不同专业的性质以不同的方式提交结果,如调查报告、绘制图纸、编制程序、项目投标方案、书评、辩论稿等等。作业可分为个人作业和小组作业。个人作业要求学生独立完成,其结果之间会有很大差异,重要的是在制订用于不同任务和结果时的考核标准要有足够的公平度。小组作业由一组学生协作承担,这种方式有利于减少指导教师的工作负担,并有助于培养学生的团队精神和合作技巧。主要问题在于如何识别每个人的作用和贡献,并公平地给予评价。(3)课程论文或设计。文科类的学生可以书面方式提交调查或研究成果,通常采用扩展的短文形式,与学位论文相比在风格和结构上要求不太严格,在内容和方法上最好涉及课程的主要内容及其综合运用。理工科的学生最好采用课程设计的方式,在内容和方法上的要求与文科相同。但这种方式在考核方面存在的问题与个人作业相似。(4)笔试。笔试可以采用多种形式,最普遍的是在教师的监督下由学生在规定的比较短的时间内完成所有考题,此方法适用于各类专业考试。现行的笔试形式主要包括:①预知考试。事先把考题交给学生,此方法可以减少学生的焦虑,提高学生对重点的把握程度。主要问题在于学生答题时间一般比较短,答案往往比较肤浅,不能全面深刻地检验学生的学习结果;②开卷考试。在考试中,学生可以查看具体指定的参考书和笔记,此方法可以减少学生对记忆事实的偏重,减少学生的焦虑并有可能安排难度较高的问题。主要问题在于因答案的灵活多样,主观性强,打分的随意性相对较大;③闭卷即席考试。任何问题都可能出现在试卷上,能够使使学生按照整个课程大纲复习。存在的问题是有些学生会“押题”,赌某些题目的出现几率,在某种程度上鼓励了死记硬背;④多项选择。学生从一组组备选答案中进行选择,此方法也可以保证学生按整个课程大纲复习,但难于考核到学生高层次的技能,并且编写大量合适的问题也非易事。(5)口试。能够与上述方法一起使用,也适用于各类专业考试。在这种形式下,学生必须以口头的方式回答问题。优点是能够在比较短的时间内确定学生掌握了什么知识以及理解

的深度,还可以测试学生的反应能力,培养学生的交流沟通能力,提高学生的心理素质。缺点是受考试时间所限,考核的范围有限。(6)实际应用。在许多情况下,考核学生是否学有所成的合理方法之一就是通过观察学生实际应用所学知识的情况。这在我国目前高校教学与社会实际严重脱节的情况下尤其值得倡导。采用这种考试方法要求学生必须针对社会实际中的某些具体问题提出自己的解决方案,甚至采取必要的行动。如就某个企业的产品缺陷做出技术改进,或就其广告宣传做出设计方案等。该考试方法适合于各类专业。(7)自我评价和学生互评。这也是一种适合各类专业并可与任何考试方式结合起来运用的形式。重要的是这种形式能够让学生参与尝试应用考试标准于自身。这其中包括:①学生对所有以往作业进行自评;②学生的自我考评成绩单要和作业一起交给教师;③“评判”同学的作业并给他们反馈;④对同学的作业进行实际评分。事实证明,通过尝试应用标准或运用参考答案评分,学生可以更深入地了解什么是最需要掌握的,并且自己的作业水平也会随之得以提高。

总之,考试形式要多样化,通过各种形式的结合运用,就可以既考核学生的知识水平,又考核学生的能力水平,使学生在大学学业阶段有更大的自由发挥的空间。

当今中国高校在考试制度上,正面临着来自教育界自身及用人单位的业界的不断质疑,要求改革高校考试方式的呼声愈来愈强。鉴于以上对国外高校考试制度的探讨,笔者希望其实效性的一些做法能对我国的高校教育考试制度改革提供有益的参考。高校应在保证考试制度可靠、有效、公正、实用的基础上,辅以考试形式的灵活多样化,以助于培养综合型高素质人才,使高校学生将来走出校园步入社会之际,能更快更好地适应社会,服务社会。

参考文献:

- [1] 徐智德. 从科举考试看中国教育考试的改革[J]. 吉林教育科学, 2000, (5): 54-57.
- [2] Banta T W, Lund J P, Black K E, Oblander F W. Assessment in Practice: Putting Principles to Work on College Campuses[M]. San Francisco, CA: Jossey - Bass Publishers, 1996.
- [3] GAINEN J, LOCATELLI P. Assessment for the New Curriculum: A Guide for Professional Accounting Programs[A]. Accounting Education Series[C]. Vol. 11. Sarasota, FL: American Accounting Association, 1995.
- [4] Palomba C A, Banta T W. Assessment Essentials[M]. San Francisco, CA: Jossey - Bass Publishers, 1999.
- [5] RUST C. Purposes and Principle of Assessment. Learning and Teaching[A]. Briefing Papers Series[C]. Oxford Centre for Staff and Learning Development, 2002.
- [6] World Bank. The Nature of Public Examinations[R]. 2003.